



当前位置： 首页> 政府信息公开>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重点领域> 价格与收费> 目录清单

索引号:	113700000045024031/2022-00146	组配分类:	目录清单
发布机构: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制发日期:	2022-09-30

关于公布山东省进出口环节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港口收费目录清单的公告

(2022.9)

发布日期：2022-09-30 14:29

浏览次数： 148

字体： 大 中 小

为提高进出口环节收费政策透明度，规范收费行为，强化社会监督，根据中央和山东省定价目录有关规定，按照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文件要求，现对我省进出口环节实行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收费目录清单进行修订并公布，自2022年10月1日起执行。

附件：山东省进出口环节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港口收费目录清单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9月30日

附件

山东省进出口环节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港口收费目录清单

收费单位	收费项目	收费性质	管理部门	文件依据
港口	1.货物港务费	经营性	交通运输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交水发〔2022〕104号
	2.引航（移泊）费	经营性	交通运输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交水发〔2022〕26号
	3.拖轮费	经营性	交通运输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交水规〔2019〕2号
	4.停泊费	经营性	交通运输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交水规〔2019〕2号
	5.围油栏使用费	经营性	交通运输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交水规〔2019〕2号

- 备注：1.收费标准按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交水规〔2019〕2号、交水发〔2022〕26号和交水发[2022]104号规定执行。
2. 货物港务费并入港口建设费的，不再另行计收。
- 3.取消港口设施保安费的政府定价，将其纳入港口作业包干费作为子项，收费标准不得高于原收费标准。

4.列入《港口收费计费办法》实行市场调节价项目：港口作业包干费、库场使用费、船舶供应服务费、船舶污染物接收处理服务费和理货服务费。

 打印  关闭

上一篇： [山东省省级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2022年12月\)](#)

下一篇： [关于公布山东省进出口环节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港口收费目录清单的公告（2022.3）](#)

[分享](#)



技术支持：山东省社会信用中心 鲁ICP备10017206号-6 标识码：3700000016
 鲁公网安备：37010202001370号 主办单位：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省府前街1号 邮编：250011 传真：0531-51783061



[联系我们](#)



[版权声明](#)



[网站地图](#)